

邮寄免责声明

星号 * 为必填项，没有填写无法受理。

一、邮寄申请人基础信息：

*姓名：_____

*护照号：_____

*申请表编号：_____

*签证申请凭证号码：

__SEL_____

*联系人电话：_____

*电子邮箱地址：_____

*您向签证中心邮寄了如下材料及数量（请画√确认，并填写数量，未涉及的请在“其它”画√，并填写具体内容和数量）：

* ☐ 1、护照 （ ）本

* ☐ 2、签证申请确认单 （ ）张

* ☐ 3、其他，请填写具体内容及数量：_____

* ☐ 4、身份证号码：_____

* ☐ 5、拟汇款银行账户号码：_____

拟汇款银行账户名称：_____

申请人了解、同意并接受签证中心把签证/ 护照等文件通过韩国邮局寄回，如在邮寄过程中出现任何延迟/ 错投/ 掉失/ 损坏等及产生的损失，首尔中国签证中心(CHINA VISA SERVICE CENTER (KOREA)CO.,LTD) 及其员工均与其无关，且不承担任何责任。

*签字：_____

*日期：_____

二、注意：

1、申请邮寄前，需要访问我中心网站，在线填写申请表，确认已收到“签证申请确认邮件”和“签证申请确认凭证”后在中心网站“资料下载”项中下载、打印并填写邮寄声明（*为必填项，填写不全无法受理签证申请）。

2、邮寄只受理普通申请，不提供加、特急服务。申请人付款后通知中心，中心确认款项到账



后开始受理申请（每周一至周五 上午9点-下午3点 周六、日及节假日不营业），通常情况，自中心受理之日起，邮寄申请需7个工作日。（不含邮寄途中时间，有些申请审核可能需要更长的时间，中心会另行通知）

3、因双向邮寄申请涉及的环节比较多，请申请人务必提前访问中心网站，认真阅读相关要求或提前与中心联系。

E-mail : namsansquarecenter@visaforchina.org

客服热线：02-750-9600

三、回邮相关信息：

（1）中心会将下框剪下贴在回邮信封上，请您用正楷填写下列信息，错误填写或字迹辨认不清造成的丢失或错投，责任自负。

（2）申请回邮服务，您需要提供韩国的电话号码，不能提供者，韩国邮局不受理邮寄服务。邮局需要通过电话联系申请人，以确保能把文件交给当事人本人或其指定的收件人。回邮地址仅限韩国境内地址。

（3）中心把护照和签证回寄给您时，每个回邮信封里不超过5本护照（含），超过5本护照时，将使用另一个回邮信封，以此类推。根据邮局收费标准，每个回邮信封收取邮资费5000韩元。

*收件人姓名：

*收件地址：

*联系电话：